

#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要求，公司对容诚所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业务规模

容诚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乐视网)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 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 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 截至目前, 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 5、诚信记录

容诚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及自律处分不影响容诚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 (二)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为提高公司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审计服务的有效性, 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容诚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 (一) 执业记录

#### 1、2025 年报审计项目组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郁向军, 200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过科大讯飞(002230)、博迈科(603727)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仕洪, 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近三年签署过泰鹏智能(873132)以及多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 蒋玉芳, 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201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森特股份(603098)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仕洪、项目质量复核人蒋玉芳近三年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郁向军在执行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时因存在部分核查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纪律处分，除此之外，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二）履职情况

容诚所对公司进行了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主要包括：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结论；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鉴证工作，出具鉴证报告；对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况进行审核，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容诚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并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2025 年度审计的总费用为 60.00 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40.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00 万元。收费标准依据有关规定确定，不存在或有收费项目。

##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独立性评价：容诚所所有职员未在公司任职且未获取除法定审计必要费用外的任何形式的经济利益；容诚所和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容诚所对公司的审计业务不存在自我评价，审计小组成员和公司决策层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容诚所及审计成员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恪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

专业性评价：审计小组的组成人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

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审计程序评价：在审计工作前，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计划进行了充分的协商安排，包括：审计时间、人员安排、审计程序、审计策略、意见沟通的时间等，对审计程序和要求进行了总体把握。在审计过程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发表意见获取了充分的审计依据，并有效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及其编制进行了风险评估，审计程序恰当、合理。

公司认为容诚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